

B066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关于易方恒生港股通新经济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5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易方恒生港股通新经济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现就易方恒生港股通新经济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3320,场内简称:“HKG新经济”,扩位证券简称:“恒生新经济ETF”,以下简称“本基金”)连续3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相关事宜提示如下:

一、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合同终止,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截至2022年12月21日,本基金已连续3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若截至2023年1月19日终,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连续5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则触发上述《基金合同》规定的终止情形,《基金合同》应当终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对本基金进行清算。特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二、其他提示事项

1.若出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清算期间,投资者无法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二级市场交易等业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

3.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4008818088,或登陆网站www.efunds.com.cn了解相关情况。投资者也可以前往本基金有关销售机构进行咨询。本基金的销售机构详见本公司网站公示。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3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了广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研铂业”)A股配股和苏州纳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光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购,基金管理人的非控股股东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广研铂业A股配股和纳光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主承销商。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参与广研铂业A股配股的情况

广研铂业本次配股价格系根据刊登配股发行公告前20个交易日发行人股票交易均价为基础,采用市价折扣法确定,最终配股价格由发行人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0.91元/股。现将获配结果披露如下表:

基金名称	获配证券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易方达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债券质押式回购	60,390	668,854.90
易方达中证500量化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债券质押式回购	59,790	662,308.90

二、参与纳光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购情况

纳光科技本次发行价格为9.16元/股,由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发行询价报价情况,综合评价发行人投资价值,可公司二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现将获配结果披露如下表:

基金名称	获配证券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易方达中证500量化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债券质押式回购	60,390	668,854.90
易方达中证500量化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债券质押式回购	59,790	662,308.90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3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ETF增加国金证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签署的协议,自2022年12月23日起,本公司增加国金证券为旗下部分ETF的一级交易商(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国金证券的规定为准。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场内简称
1	159066	易方达中证500质量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500成长ETF
2	159033	易方达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1000指数ETF
3	159715	易方达中证中证稀土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稀土ETF易方达
4	159781	易方达中证科创创业9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双创90ETF
5	159787	易方达中证全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建债ETF易方达
6	159798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中国内地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港股通100ETF
7	159798	易方达中证消费6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消费60ETF
8	159807	易方达中证科技6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科技ETF
9	159819	易方达中证人工智能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人工智能ETF
10	159827	易方达中证生物医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生物科技ETF
11	159847	易方达中证医药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医药50ETF
12	159885	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创业板50ETF
13	159915	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创业板ETF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国金证券

注册地址: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95号

办公地址: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95号成证大厦

法定代表人:冉云

联系人:杜晶,黎建平

联系电话:028-86690057

客户服务电话:95310

传真:028-86690126

网址:www.gjzq.com.cn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3日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德邦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增加华泰证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华泰证券”)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22年12月26日起,华泰证券开始销售本公司旗下德邦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德邦短债”,基金代码:A类008448,C类008449,以下简称“本基金”)。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务办理时间:自2022年12月26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华泰证券办理本基金的相关份额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相关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具体流程以华泰证券的规定为准。

二、联系方式: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95697

公司网站:www.hstc.com.cn

客服热线:400-821-7788

公司网站:www.dhfund.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3日

证券代码:300526 证券简称:ST中潜 公告编号:2022-142

中潜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公司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形;

2.本公司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议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12月22日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2月22日上午9:15-9:25;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2月22日上午9:15-15:00;下午15:00-17:00。

2.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蛇口太子湾一号港威大厦5019号卓越前海壹号T3栋30L-02。

3.会议议程: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高嵩标先生。

6.本公司股东出席大会的,将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二)会议出席情况

1.会议出席时间:

(1)现场会议出席时间:2022年12月22日下午15:00;

(2)网络投票出席时间:2022年12月22日15:00-17:00。

2.会议出席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蛇口太子湾一号港威大厦5019号卓越前海壹号T3栋30L-02。

3.会议议程: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现场会议时间、地点及其他事项与本次股东大会通知的内容一致。

4.本公司股东出席大会的,将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三)会议召开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6人,代表股份77,704,31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8.02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人,代表股份67,497,86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3.046%;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3人,代表股份10,206,45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406%。

出席本次会议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为:同意9,00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除上述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以外,以现场或视频方式出席、列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还有公司的部分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及本律师。

在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股权登记日所提供的股东账户余额为人民币大额股数的股东,其表决权将按照有关规定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大会按股东账户统计表决结果。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6人,代表股份77,704,31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8.029%。

除上述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以外,以现场或视频方式出席、列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还有公司的部分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及本律师。

出席本次会议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为:同意9,00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除上述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以外,以现场或视频方式出席、列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还有公司的部分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及本律师。

出席本次会议的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为:同意9,00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除上述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以外,以现场或视频方式出席、列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还有公司的部分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及